

2024年民政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民政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民政局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民政局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 十二、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民政局部门概况

一、民政局部门主要职责

民政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卢氏县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1. 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有关民政事业发展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2. 拟订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县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3.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4. 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5. 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县村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的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划界限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6.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7.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

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 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 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3. 负责县本级社会组织的党建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卢氏县民政局内设 8 个职能科室，分别为：党政办公室、规划财务股、社会组织管理股、社会救助股、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社会事务股、老龄福利股、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共有编制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工勤 1 人，事业编制 27 人；在职人员 35 人，离退休人员 30 人。（包含：卢氏县殡仪事务中心、卢氏县慈善事业和社会救助中心）

三、民政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1. 卢氏县民政局本级 2. 卢氏县殡仪事务中心 3. 卢氏县慈善事业和社会救助中心

第二部分

民政局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民政局部门收入总计8987.78万元，支出总计8987.78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1695.17万元，增长23.25%，主要原因是：一是工资、社保缴费标准提高增加，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投资增加；支出增加1695.17万元，增长23.25%，主要原因是：一是工资、社保缴费标准提高增加，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投资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民政局部门收入合计8987.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8690.78万元；政府性基金297.0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民政局部门支出合计8987.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4.27万元，占4.61%；项目支出8573.51万元，占95.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8690.78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297.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0.00万元。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416.17万元，增长19.47%，主要原因是：一是工资、社保缴费标准提高增加，二是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投资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279.00万元，增长1550.00%，主要原因是：增加困难老人适老化改造和养老服

务机构安全能力提升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8690.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4.27万元，占4.77%；项目支出8276.51万元，占95.23%。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645.69万元，占99.48%；卫生健康支出17.91万元，占0.21%；住房保障支出27.18万元，占0.3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民政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414.2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03.33万元，占97.3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10.94万元，占2.64%；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

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民政局部门“三公”经费预算为2.0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2023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目前没有需要出国(境)的业务。

(二)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2023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业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不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减少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民政局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97.00万元，用于：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和养老服务机构安

全能力提升。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民政局部门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21.79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较 2023 年减少 1.50 万元，下降 6.44%，主要原因：人员变动，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 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 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8987.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92.48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1.79 万元，支出项目共 35 个，支出总额 8573.51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15 个，支出总额 8017.73 万元。我部门 2024 年无重点评价项目。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50 万元以

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民政局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主要是：无专项转移支付。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

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民政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YS0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8,69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8,675.7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97.0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8,645.6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7.91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27.1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297.00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8,987.78	本年支出合计	8,987.7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8,987.78	支出总计	8,987.78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YS0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8,987.78	414.27	355.54	36.94	21.79		8,573.51	89.60	8,483.91
			501	民政局	8,987.78	414.27	355.54	36.94	21.79		8,573.51	89.60	8,483.91
208	02	01		行政运行	512.60	176.36	127.20	34.35	14.81		336.25	33.10	303.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24	36.24	36.2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59	2.59		2.5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29.36						129.36		129.36
208	10	02		老年福利	380.05						380.05	30.00	350.05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158.63						1,158.63		1,158.63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72.60						572.60		572.6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14.35						2,614.35		2,614.35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23.00						123.00		123.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5.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91.56						2,891.56		2,891.56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8.45						8.45		8.45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7						30.77		30.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46	8.46	8.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18	27.18	27.18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7.00						297.00		297.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3.13	73.63	70.35		3.28		9.50	9.5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23	0.23	0.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45	9.45	9.45						

208	10	04		殡葬	97.13	80.13	76.43		3.70		17.00	17.00	
-----	----	----	--	----	-------	-------	-------	--	------	--	-------	-------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YS04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8,987.78	一、本年支出	8,987.78	8,690.78	8,675.78	297.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90.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8,675.78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97.00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5.69	8,645.69	8,630.6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7.91	17.91	17.9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27.18	27.18	27.18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297.00			297.00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8,987.78	支出合计	8,987.78	8,690.78	8,675.78	297.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YS05
单位：万元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8,690.78	414.27	355.54	36.94	21.79		8,276.51	89.60	8,186.91
			501	民政局	8,690.78	414.27	355.54	36.94	21.79		8,276.51	89.60	8,186.91
208	02	01		行政运行	512.60	176.36	127.20	34.35	14.81		336.25	33.10	303.1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24	36.24	36.24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59	2.59		2.5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29.36						129.36		129.36
208	10	02		老年福利	380.05						380.05	30.00	350.05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158.63						1,158.63		1,158.63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572.60						572.60		572.6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14.35						2,614.35		2,614.35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23.00						123.00		123.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5.00						5.00		5.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91.56						2,891.56		2,891.56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8.45						8.45		8.45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7						30.77		30.7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46	8.46	8.4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7.18	27.18	27.18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83.13	73.63	70.35		3.28		9.50	9.5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23	0.23	0.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45	9.45	9.45						
208	10	04		殡葬	97.13	80.13	76.43		3.70		17.00	17.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YS06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414.27	403.33	10.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33	0.3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16	0.16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0	36.00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6	15.0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9.46	19.4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7.56	7.56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1.53	1.53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9.48	29.48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3	6.1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34.35	34.35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1.13	61.13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0		0.2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2		1.22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1.20		1.2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80		0.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6.77	16.77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9	2.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60	0.6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7.86	7.86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2.57	12.5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34	1.34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3.70	23.70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64	8.64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2.54	72.54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	1.77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		1.41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48	19.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23	0.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32	0.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9.13	9.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1	14.61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YS08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0		2.00		2.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YS09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297.00					297.00		297.00	
			501	民政局	297.00					297.00		297.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7.00					297.00		297.00	

项目支出预算表

YS10
单位：万元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8,573.51	8,276.51	297.00						
	501	民政局	8,573.51	8,276.51	297.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业务经费（ 县级界桩管护费）	卢氏县民政局	0.10	0.10							
其他运转类	专项业务经费	卢氏县民政局	33.00	33.00							
特定目标类	全县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	卢氏县民政局	303.15	303.15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 225号 提前下达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儿童福利）	卢氏县民政局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 200号 提前下达 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儿童福利）	卢氏县民政局	84.00	84.00							
特定目标类	孤儿和事实无人 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卢氏县民政局	15.36	15.36							
其他运转类	老龄福利经费	卢氏县民政局	30.00	30.00							
特定目标类	高龄津贴	卢氏县民政局	350.05	350.05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 227号提前下达 残疾人生活补贴	卢氏县民政局	250.00	25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 227号提前下达 残疾人护理补贴	卢氏县民政局	300.00	300.00							

特定目标类	残疾人护理补贴	卢氏县民政局	313.43	313.43							
特定目标类	残疾人生活补贴	卢氏县民政局	295.20	295.20							
特定目标类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卢氏县民政局	82.60	82.6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卢氏县民政局	120.00	12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00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卢氏县民政局	370.00	37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卢氏县民政局	400.00	40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00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卢氏县民政局	1,575.00	1,575.00							
特定目标类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卢氏县民政局	639.35	639.35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00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	卢氏县民政局	83.00	83.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	卢氏县民政局	40.00	4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卢氏县民政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00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救助）	卢氏县民政局	1,000.00	1,00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卢氏县民政局	500.00	500.00							
特定目标类	特困人员供养救助支出	卢氏县民政局	1,391.56	1,391.56							
特定目标类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卢氏县民政局	8.45	8.45							
特定目标类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卢氏县民政局	6.77	6.77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28号提前下达2024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员补助资金	卢氏县民政局	24.00	24.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21号提前下达中央 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老年人助餐服务补助）	卢氏县民政局	21.00		21.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社（2023）221号提前下达中央 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孤儿助学）	卢氏县民政局	17.00		17.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综（2023）64号提前下达2024年河南省彩票公益金（卢氏县2024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卢氏县民政局	210.00		210.00						
特定目标类	豫财综（2023）64号提前下达2024年河南省彩票公益金（2024年卢氏县养老服务机构安全能力提升项目）	卢氏县民政局	49.00		49.00						
其他运转类	工作经费	卢氏县慈善事业和社会救助中心	9.50	9.50							
其他运转类	（非税）殡葬收费返还经费	卢氏县殡仪事务中心	13.00	13.00							
其他运转类	专项业务费	卢氏县殡仪事务中心	2.00	2.00							
其他运转类	（非税）殡葬收费返还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卢氏县殡仪事务中心	2.00	2.00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YS13
单位：万元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部门：民政局

2024年度

YS14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项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7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6
30229	福利费	1.53
30205	水费	0.30
30211	差旅费	0.20

30228	工会经费	1.22
30201	办公费	2.00
30206	电费	1.20
30207	邮电费	0.80
30229	福利费	1.77
30228	工会经费	1.41
30201	办公费	3.00
30206	电费	0.8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民政局		
年度履职目标	<p>1、贯彻落实上级部门有关民政事业发展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2、拟订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县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3、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4、拟订全县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5、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行政区划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限、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全县村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的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全县行政区划界限勘定、管理和地名管理服务工作。6、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7、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8、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9、拟订全县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10、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11、拟订全县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12、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1、保障基本支出	能够及时保障人员工资发放，社保、医疗、公积金及时缴纳；保障日常办公水电费缴纳，保障办公、差旅、印刷等日常运转支出。
	2、社会保障救助支出	按要求提高救助标准，救助对象做到了动态管理应保尽保，救助资金按时足额发放，有效的保障了困难群众和特殊群体的基本生活，群众满意度不断提高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8987.78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8987.78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414.27
		(2) 项目支出		8573.5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工作目标实现率	≥9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逐年提高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

2024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民政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501		8573.51	8573.51										
501001	卢氏县民政局	8547.01	8547.01										
411224240000000032408	专项业务经费	33.00	33.00			年度工作完成率	≥95%	对工作服务对象服务水平的改善程度	有所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工作运转情况	正常运转						
						年度工作按期完成率	≥95%						
411224240000000032410	专项业务经费（县级界桩管护费）	0.10	0.10			每个界桩每年管护费	500元	界桩管护工作开展情况	顺利开展	群众满意度	≥90%		
						县级界桩管护员人数	2人						

							界桩管护 工作完成 率	≥95%					
							资金拨付 及时率	100%					
41122424000000055636	老龄福利 经费	30.00	30.00				工作完成 率	≥95%	工作效率 提升情况	有所提高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0%	
							年度工作 任务完成 率	≥95%					
							工作按期 完成率	≥95%					
41122424000000029610	豫财社（ 2023） 221号提 前下达中 央集中 彩票公益 金支持社 会福利事 业资金（ 老年人助 餐服务补 助）	21.00	21.00				老年人就 餐服务人 次数（人 次）	100人次	对提高群 众生活水 平，促进 和谐社会 建设的改 善或提升 程度	显著提升	接受老年 人就餐服 务对象满 意度	≥90%	
							补助补贴 资金支出 合规性	100%					
							资金分解 下达时效	接到转移支付30日内					
41122424000000029611	豫财社（ 2023） 221号提 前下达中 央集中 彩票公益 金支持社 会福利事 业资金（ 孤儿助学	17.00	17.00				“福彩圆 梦·孤儿 助学工程 ”资助孤 儿人数（ 人）	≥15人	对提高群 众生活水 平，促进 和谐社会 建设的改 善或提升 程度	显著提升	孤儿助学 项目资助 的孤儿满 意度	≥90%	
							补助补贴 资金支出 合规性	100%					

)						资金分解 下达时效	接到转移支付30日内				
411224240000000032019	高龄津贴	350.05	350.05				发放高龄 津贴的80 岁以上老 年人口数	≥5500人	高龄老 人生活水 平提升情 况	稳步提高	享受高龄 津贴补助 80岁以上 老年人满 意度	≥85%
							80-89岁 老年人每 月发放标 准	≥50元				
							90-99岁 老年人每 月发放标 准	100元				
							100岁以 上老年人 每月发放 标准	≥200 元				
							高龄津贴 资金社会 化发放率	≥300 元				
							补助资金 按时发放 率	100%				
411224240000000032401	城市居民 最低生活 保障	82.60	82.60				低保对象 人数	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 生活水平 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 对社会救 助实施的 满意度	≥90%
							城乡低保 标准	不低于上年				
							向本行政 区域县级 以上各级 财政部门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41122424000000032402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639.35	639.35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41122424000000032403	特困人员供养救助支出	1391.56	1391.56				特困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41122424000000032404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助	15.36	15.36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5%	困境儿童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纳入监测范围率	≥95%				
							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95%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和孤儿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5%				
411224240000000032405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8.45	8.45				纳入保障范围率	应纳尽纳	按时发放率	≥95%	发放对象满意度	≥90%
							认定准确率	≥95%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41122424000000003240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	6.77				符合条件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满意度	≥85%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发放标准	≥200元/人/月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411224240000000032407	全县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	303.15	303.15				全县敬老院工作人员人数	113人	保障敬老院工作效率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发放对象满意度	≥95%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411224240000000036407	豫财社（2023）228号提前下达	24.00	24.00				符合条件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申请补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	≥90%

	2024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						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满意度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发放标准	≥200元/人/月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411224240000000041205	豫财综（2023）64号提前下达2024年河南省彩票公益金（2024年卢氏县养	49.00	49.00				覆盖养老服务机构数量	4个	有效弥补当地社会公益事业欠账	有效弥补	受益服务机构满意度	≥90%
							覆盖养老机构床位数	≥296张	养老服务有效供给（安全能力）	持续增加		

	老服务机构安全能力提升项目)						项目方案编制完整性、合规性	100%	服务人群覆盖面	持续扩大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老年人生活的安全性	持续提升		
							按规定标明宣传标识	100%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按时向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	100%				
							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	100%				
411224240000000041206	豫财综(2023)64号提前下达2024年河南省彩票公益金(卢氏县2024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210.00	210.00				项目改造户数	≥700户	有效弥补当地社会公益事业欠账	有效弥补	受益人群满意度	≥90%
							项目改造数	≥5项	养老服务有效供给	持续增加		
							项目方案编制完整性、合规性	100%	服务人群覆盖面	持续扩大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老年人居家生活的安全性和	持续提升		

								便利化			
						按规定标明宣传标识	100%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按时向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	100%				
						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	100%				
41122424000000043233	残疾人生活补贴	295.20	295.20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高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0%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不低于上年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	100%				

							放率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30日内				
41122424000000043234	残疾人护理补贴	313.43	313.4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30日内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0%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不低于上年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放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30日内				

41122424000000045604	豫财社（2023）200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1575.00	1575.00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41122424000000045605	豫财社（2023）200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370.00	370.00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41122424000000045606	豫财社（2023）200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救助）	1000.00	1000.00			特困对象人数	应救尽救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95%				

							救助按时 发放率					
411224240000000045607	豫财社（ 2023） 200号 提 前下达困 难群众救 助资金（ 儿童福利 ）	84.00	84.00				孤儿和事 实无人抚 养儿童纳 入保障范 围率	≥95%	孤儿、事 实无人抚 养儿童基 本生活水 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 对社会救 助实施的 满意度	≥95%
							孤儿、事 实无人抚 养儿童认 定准确率	≥95%				
							向本行政 区域各级 财政部门 下达困难 群众救助 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孤儿、事 实无人抚 养儿童基 本生活费 按时发放 率	≥95%				
411224240000000045609	豫财社（ 2023） 200号 提 前下达困 难群众救 助资金（ 临时救助 ）	83.00	83.00				临时救助 人次	应救尽救	提供临时 救助服务 率	≥95%	救助对象 对社会救 助实施的 满意度	≥95%
							临时救助 水平	不低于上年				
							受助人员 救助情况 当日录入 全国救助 管理信息 系统率	≥95%				

41122424000000045618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400.00	400.00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41122424000000045619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城市最低生活保障）	120.00	120.00				低保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城乡低保标准	不低于上年				
							向本行政区域县级以上各级财政部门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41122424000000045621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500.00	500.00				特困对象人数	应保尽保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	不低于上年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救助按时发放率					
411224240000000045622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儿童福利）	30.00	30.00				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95%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5%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认定准确率	≥95%				
							向本行政区域各级财政部门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收到补助资金后30日内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费按时发放率	≥95%				
411224240000000045623	豫财社（2023）225号 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临时救助）	40.00	40.00				临时救助人次	应救尽救	提供临时救助服务率	≥95%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临时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41122424000000046001	豫财社（2023）225号提前下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5.00	5.00				求助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率	应救尽救	帮助查明身份滞留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90%
							流浪乞讨救助水平	不低于上年				
							受助人员救助情况当日录入全国救助管理信息系统率	>95%				
41122424000000046006	豫财社（2023）227号提前下达残疾人生活补贴	250.00	250.00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高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0%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不低于上年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放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	100%				

								率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30日内				
41122424000000046007	豫财社（2023）227号提前下达残疾人护理补贴	300.00	300.00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照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高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0%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标准	不低于上年				
								残疾人“两项补贴”按时发放率	100%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社会化发放率	100%				
								审批复核的及时性	30日内				
501002	卢氏县慈善事业和社会救助中心	9.50	9.50										

41122424000000056813	工作经费	9.50	9.50				年度工作目标完成率	≥95%	工作效率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工作对象满意度	≥95%
							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501004	卢氏县殡仪事务中心	17.00	17.00									
41122424000000012852	(非税) 殡葬收费返还经费	13.00	13.00				年度工作计划数	保质保量完成	对工作成效改善程度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保证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				
							工作完成率	≥95%				
							工作完成时效	≥95%				
41122424000000055639	专项业务费	2.00	2.00				年度目标完成率	≥95%	工作成效提升情况	有所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工作完成率	≥95%				
							工作按时完成率	≥95%				
41122424000000079203	(非税) 殡葬收费返还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公务用车数量	5辆	工作效率提升情况	有所提升	工作对象满意度	≥90%
							车辆正常运行率	≥90%				
							工作按时完成率	≥90%				
501		321.00	321.00									
501001	卢氏县民	321.00	321.00									

	政局												
411224240000000029609	豫财社（2023）221号提前下达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	38.00	38.00				老年人就餐服务人次（人次）	100人次	对提高群众生活水平，促进和谐社会建设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显著提升	接受老年人就餐服务和孤儿助学项目资助的孤儿满意度（%）	≥90%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孤儿人数（人）	≥15人					
							补助补贴资金支出合规性	100%					
							资金分解下达时效	接到转移支付30日内					
411224240000000032018	豫财社（2023）228号提前下达2024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	24.00	24.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水平情况	有所提高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定量补助满意度	≥90%	
							符合条件的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申请补贴纳入保障范围率	100%					
							受艾滋病影响人员基本生活	≥200元/人/月					

							定量补助 发放标准					
							受艾滋病 影响人员 基本生活 定量补助 对象认定 准确率	100%				
							受艾滋病 影响人员 基本生活 定量补助 资金社会 化发放率	100%				
41122424000000036401	豫财综（ 2023）64 号提前下 达2024年 河南省彩 票公益金 （卢氏县 2024年度 特殊困难 老年人家 庭适老化 改造项目 ）	210.00	210.00				项目改造 户数	≥700户	有效弥补 当地社会 公益事业 欠账	有效弥补	受益人群 满意度	≥90%
							户均适老 化改造子 项目	≥5项	养老服务 有效供给	持续增加		
							项目方案 编制完整 性、合规 性	100%	服务人群 覆盖面	持续扩大		
							项目验收 合格率	100%	老年人居 家生活的 安全性和 便利化	持续提升		
							按规定标 明宣传标 识	100%				
							工作任务 及时完成 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 24年12月底				
						按时向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	100%				
						按时上报资金使用情况	100%				
41122424000000036404	豫财综（2023）64号提前下达2024年河南省彩票公益金（2024年卢氏县养老服务机构安全能力提升项目）	49.00	49.00			覆盖养老服务机构数量	4个	有效弥补当地社会公益事业欠账	有效弥补	受益服务机构满意度	≥90%
						覆盖养老机构床位数	≥296张	养老服务有效供给（安全能力）	持续增加		
						项目方案编制完整性、合规性	100%	服务人群覆盖面	持续扩大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老年人生活的安全性	持续提升		
						按规定标明宣传标识	100%				
						工作任务及时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底				
						按时向社会公告项目实施情况	100%				

							况					
							按时上报 资金使用 情况	100%				

